

437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0165臺南市東區林森路1段418號

承辦人：謝丞凱

電話：06-2679751#234

傳真：06-2682964

電子信箱：a00599@tncghb.gov.tw

710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0681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沛眠錠7.5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23921號）」藥品許可證註銷一案，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廠商辦理回收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9年4月27日衛授食字第1091403943號函辦理。
- 二、旨揭藥品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藥品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
- 三、藥物許可證資訊可至「西藥、醫療器材、特定用途化粧品許可證查詢」（網址：<https://www.fda.gov.tw/mlms/H0001.aspx>）網頁查詢。
- 四、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請協助轉知轄內各公會配合旨揭公司辦理旨揭藥品下架回收作業事宜。

正本：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台南市診所協會、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台南市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大臺南藥劑生公會、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含附件）

# 局長陳怡

裝

訂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批示日期	109年5月5日	第477號	簽章
批示日期	年 月 日		
批示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存查	<input type="checkbox"/> 轉知	
	1. 全體會員	2. 學術主委	3. 健保主委
	4. 環保主委	5. 口衛主委	6. 務誼主委
	7. 務主	8. 資訊主委	9. 偏遠主委
	10. 公關主委	11. 法令主委	12. 醫藥主委

花PO  
藍禮網  
金

計 刺 身 白